

書面質詢

李靜儀議員

置換房項目的批地程序預計何時完成審批

《都市更新暫住房及置換房法律制度》去年四月生效，為置換房及暫住房的興建奠定法律基礎，政府並決定由澳門都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負責相關房屋的興建工作。去年八月行政長官作出批示，批准跟進批給原“海一居”P地段土地交給都更公司以興建置換房的程序，相關地段的規劃條件圖草案已於去年十月進行公示收集公眾意見。都更公司去年九月表示，爭取在接下來的半年內完成圖則、取得工務局發出工程准照及動工許可等，在三年建築期完成興建後，安排購買者入住。有關法律的通過以及政府部門和都更公司積極開展工作，無疑是為一眾已登記購買置換房的居民帶來曙光。

至今年二月，都更公司公佈初步規劃設計方案，預計可建逾二千個單位，行政長官賀一誠四月亦表示，將會爭取任內在原“海一居”地段先建造2,300個置換房。惟項目仍在程序中而未能動工。

至日前，立法會口頭質詢大會上，都更公司董事會主席林金城表示，正有序推進工作，已向相關部門提交P地段項目的研究建築計劃草案，正等待政府正式批地，待完成批地程序及建築圖則審批後，將盡快動工；然而，政府方面仍然未能詳細說明有關批地程序的進展以及預計完成程序的期限等資訊。原“海一居”樓花購買者等待上樓多年，不少家庭都面臨較大的住屋困難，故此對於置換房計劃、動工日期等均非常關注，期盼當局盡快完成程序，早日動工。

為此，本人向當局提出以下質詢：

一、都更公司去年已啟動設計圖則及申請興建程序等工作，故曾表示爭取今年首季完成相關程序後動工；惟日前仍表示正等待政府正式批地。有關批地程序及建築圖則審批目前有何障礙？進度如何？預計何時可以完成審批？

二、已登記購買置換房的人士已等待上樓多年，其焦急心情可以理解。相關部門會如何與他們加強溝通，尤其在涉及眾多購買者的情況下，讓他們能夠了解置換房工程項目的規劃和興建進度等，減少他們的憂慮？